

#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9 年员工福利贷款管理制度

### 一、目的

为激励和保留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上市公司”）核心关键岗位的核心员工，应对市场日益激烈的人才竞争、提高人才竞争壁垒，公司现制定 2019 年员工福利贷款管理制度。

### 二、适用范围

1. **适用组织：**上市公司境内各分公司、控股子公司，不含港澳台和境外公司。
2. **适用人员：**任职高级经理/高级专员满 3 年及以上，且符合绩效要求的长期合同制员工。
3. **以下人员情形不符合本次福利贷申请条件：**
  - a) 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；
  - b) 至申请日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员工。

### 三、贷款类型、期限

1. **贷款类型：**公司通过银行委托贷款的形式，提供无息贷款。员工无需提供抵押，无需提供担保。
2. **贷款期限：**5 年（60 个月）。
3. **贷款用途：**满足员工生活消费需求，款项使用须符合国家法规要求。

### 四、贷款额度

根据 2019 年员工福利贷款管理制度发放的员工福利贷款总额预计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。根据各地消费水平和员工收入差异，员工贷款额度从 30 万到 100 万不等。

### 五、贷款申请

1. 申请人须满足公司任职年限和绩效的要求；
2. 风险管控原则：申请人无连续逾期或信用卡恶意透支记录，无不良个人征信记录；
3. 资源均衡原则：员工在公司工作期间，只可享受和申请一次福利贷款计划；员工和配偶之间原则上只能由一人申请，贷款额度取二人额度较高者；
4. 满足其它银行要求的申请条件。

### 六、还款流程

员工按照约定还款日，将应还款项自行存入贷款银行指定的还款账户，银行扣款成功后，公司开具结清证明，员工完成还款。

#### 1. 离职员工还款

- a) **主动离职：**员工主动离职，必须提前一次性还本，款项需在离职前 10 个工作日前结清，否则将影响个人征信记录并无法办理离职手续；
- b) **被动离职：**如员工系因被公司辞退、裁员而离职，或因员工严重违纪离职

- 的，款项需在公司发出提前还款通知起 30 个自然日内结清；
- c) 若员工不办理离职且不还款时，公司有权通过法律程序对所有未归还的借款进行追回。
2. **调动员工还款**
- a) **上市公司主体内各组织间的调动：**还款约定不做变更；
- b) **调离至上市公司主体外组织的：**款项需在收到公司通知后 30 个自然日内结清；
3. **提前还款：**贷款期限内，员工可选择提前结清剩余全部款项，直接支付到公司指定的还款账户，公司开具结清证明。
4. **逾期未还款**
- 逾期 30 个自然日未还款的员工（包括但不限于还款日到期未按期足额还款，或离职后未在规定时间内按期足额还款等），公司有权对应还款金额按照市场利率收取违约金。逾期还款导致公司需承担额外的委贷成本（如手续费），相关费用由员工承担。
- 同时公司有权扣除员工薪酬冲抵还款，包括但不限于工资、奖金、佣金、离职补偿金、长期激励等，直至借款还清。
- 公司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电话、委外、司法等方式进行催收，由于催收产生的费用也有员工承担。

## 七、还款流程

贷款期间，员工发生以下情形，公司有权取消其贷款资格，除归还借款外，公司有权根据市场利率向员工收取违约金。

1. 严重违纪或严重违反公司规章制度的行为；
2. 贷款用于资本市场、股本权益性投资、金融衍生品、借贷市场，投入生产经营或投资国家明令禁止的产品或项目；
3. 征信/信用记录出现不良记录或被银行列入黑名单的。

员工需在 30 个自然日内结清剩余未还清借款至还款合同所示账户。30 个自然日内未结清借款的，公司有权通过法律程序对所有未归还的借款进行追回。

## 八、其它

本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贷款将于制度生效后一年内发放。公司人力资源部门根据本制度制定具体实施细则，详见 ECP 平台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19 年 12 月